

莆田水利志卷二

陳池養編

陂塘

木蘭陂

木蘭陂宋熙寧間侯官人李宏創築在縣南維新里木蘭

山下堰溪為陂下障海潮引瀨溪之水即陂右通溝漑

莆南維新里

鐵竈 上橫山 下橫山 溝口 橫溝

胡公里

橋頭 深瀆

沖溪 溪東 東汾 草鞋墩 王莊 圳尾 錦墩 洋尾

南方里

白埕 蒲坂 上墩 東阜 高塔 港利 山屏 下坂 新度 東鎮

前張 厝柄

國清里

漳橋 洋城 小橫塘 徐厝

西津 西山

安樂里

橫塘 新厝 前尾 梅隴 溝尾 凌厝

莆田里

余埭 清江 埕尾 宋墓 岑頭

鄭塘 船度

景德里

沙坂 塘頭 銀渡頭 金墩 定莊 巷口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塘厝 下坂 密臺

連江里

西洪 東吳 下江頭 下墩 林墩 港西 甯海 重江

龍瑄 埭尾

海濱 東埭

東角 太龜嶼

遮浪 井埔 塘下 前歐 后洋 坑圍

院后

興福里

鄒會 徐 斗南 康厝 榜頭 東張

陳山 湖厝 后積 程洋 謝厝

劉山

合浦里

南田 企石

大小共一百村

近又添漑

古山 埭裏

一二村統名曰南洋元延祐間總管郭朶兒張仲儀

復於陂左創萬金斗門

今萬金橋

開溝通流與延壽水合詳

見北洋

嘉定十七年臣僚言越之鑑湖漑田幾半會稽興化之

木蘭陂民田萬頃歲飲其澤今官豪侵佔填淤益狹宜

戒有司每歲省視厚其儲蓄去其壅底毋侵佔以防灌

漑皆次第行之

宋史食貨志

木蘭陂在郡南五里源自永春仙遊而下合澗谷之水三百有六十來入於海陂之下流溉田幾萬頃塘無瀦水遇旱歲入不能半治平間有莆田錢氏女按錢氏女始乃長樂人議堰陂出家貲募役水勢衝激陂成而壞者再錢不勝憤赴陂流死按陂成而壞錢赴水死長樂林從世再築文壤錢女未嘗再築也至熙寧間侯官李長者宏應募而至陂始成今陂上有義廟李長者錢女合祠焉莆陽比事

木蘭陂在府城南木蘭山下其水自泉之德化永春及遊三邑西南而下合澗谷之水三百有六十而合流至此宋熙寧中侯官有李長者疊石築陂溉田千餘頃

莆人至今賴之明一統志

木蘭陂在府城西南維新里木蘭山下溪源自永春仙遊合澗壑之水三百有六十會流東注海宋治平初長樂錢氏女始堰陂將軍巖前據溪上流陂成輒壞同邑林從世復來相溪下流改築上杭溫泉山口潮勢衝激亦壞熙寧八年侯官李長者宏應詔募而來相地今址有馮仙智日者授以規模率衆錢七萬餘緡疊石創陂三十二間間樹石柱二置閘其中以時縱閉陂深二丈五尺闊三十五丈即陂右疏渠導水障東流南注三十餘里為大溝七小溝無數溉南洋上中下三段民田歲

輸軍儲三萬七千斛

八閩通志○
福建通志同

元延祐二年總管張仲儀復創斗門陂之北岸名曰萬金鑿渠引水溉北洋延興孝義仁德三里民田

按鄭樵重修記智日貫酒宏家三年不責酌將行日當與子遇木蘭山前宏先期俟智日以方畧夜役鬼物朝成竹樊先是木蘭有讖曰逢築則築至是宏依竹作隄而陂克成故老相傳陂下有石盤據水底橫亘北山蓋因石爲址疊石成之凡兩石相斲處各爲函如銀錠狀範鐵汁其中故能與洪水敵經久不壞

萬金斗門今不置閘按郡人龍溪主簿趙孟慈邵武教

莆陽水利志

卷二

三

授邱臣甫等立石刻新創萬金斗門記以爲總管張仲儀建本路判官林定老撰協應廟記又以爲總管郭朶兒僉憲張仲儀同建斗門記刻於斗門初成之時廟記作於至順元年相去十五六年所傳不同何也俱同上

按郭朶兒張仲儀相繼爲之金汝礪萬金斗門記歸美於張柯舉新港斗門記歸美於郭林定老協應廟記則郭張並推蓋事後論定之言也

南陽

按應作南洋

維新里陂一曰木蘭陂莆中陂此爲最大凡

三易趾始成功初永春仙遊二縣水合而東趨入海言者謂橫而堰之可灌田數萬畝宋治平元年長樂錢氏

女四娘提金大如斗來據溪上流築陂將軍巖前

原注今西許地

方○按錢陂遺趾在障林作西許誤將軍巖前應作將軍灘前

開渠循鼓角山西南行將以灌於

平壤陂成引棹落之酒酣溪漲陂壞錢女痛憤赴水死

縣主簿黎畛來視嘖嘖稱嘆亦暴死此陂始作不遂也

錢陂壞人咎據溪上流與水爭勢錢女同縣林從世復

攜十萬緡來乃去下流定趾溫泉口

原注今上杭頭

兩旁隄岸突

起而口隘狹陂築水悍為怒濤所奪而廢此陂再築不

遂也熙寧八年天子詔募修陂侯官李長者宏應詔來

原注考家傳宏兄弟五人宏居長少嘗自稱長者及長輕財好施人因以長者呼之宏應詔作陂年方三十二

及卒年四十二無子以弟容子為後宏家居時有異僧馮智日常從賣酒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四

宏不責償一日謂曰當與子遇木蘭山前及宏來智日

先在涉水插竹教以造陂處視錢陂在下流視林陂在

上流溪闊水緩其下山勢迴合用僧教率眾錢七萬餘

緡為之

原注劉後村作傾家資得七萬緡李氏家記傾家得緡錢數百萬

伐石作柱依柱作防

共長三十五丈五尺分三十二門每門用版為閘暴漲

放閘減水成陂以來民食其利四百二十有八年矣

宏治

府志

北洋人分木蘭水利自元始元延祐間總管郭朶兒張

仲儀相繼創萬金斗門引陂水北灌延興孝義仁德三

里田

同上

木蘭山下有溪木蘭陂在焉宋李長者宏與僧智日所築也山下故有水曰南洋按南洋乃平洋之稱唐觀察使裴次

卽平疇也非水名勸田其時有橫塘新塘陳塘許塘唐坑塘五塘

與城山之國清同爲六凡溉田千餘頃蓋唐書載之地

理志云按唐書惟載橫塘國清二塘塘之豬水易滿易除旱澇難資去莆

南七里溪源永春流德化歷仙遊匯三百六十澗以

東入海言者謂橫而堰之溉田尤鉅宋治平初長樂錢

媪按錢女誤作錢媪提金九撒如斗大來將軍灘前雇民陂焉開

渠循鼓角山南行陂成引棹落之水暴至陂壞媪投陂

死縣遣主簿黎昉往視爲水所滄言者謂陂據溪上流

莆陽水利志 卷二 五

是以不遂同邑進士林從世悼媪死挾資終功乃相下

流定泉隙費數萬緡既成又決言者謂隙扼兩岸濤怒

流悍是以再壞熙寧八年下詔募修宏應詔至而僧智

日已先至智日異僧也貰酒宏家三年不責券將行曰

當遇子木蘭山前至是爲相址二陂間表於溪廣水漫

之處表數竹而已起視竹表紛如宏大異之遂施陂功

疊石布石柱三十二間於溪底橫石上犬牙鉤互屹於

阜岡上障諸溪下截海潮卽陂右疏渠導水障東流南

注三十餘里爲大溝七小溝百有九設抵海斗門四木

石涵二十九口溉田萬有餘頃廢五塘爲田畱國清備

大旱由是歲時屢稔向之窶人皆為高貲溫戶 閩書

木蘭山在縣南七里其下為木蘭溪宋鄭安止築書堂

溪側子耕老有詩云開懷溪一曲養拙屋三間蓋治平

間有錢氏女及林從世俱築南陽陂 按應作南洋對北洋言之非陂名 不成

熙寧八年詔募修陂侯官李宏應詔至先是宏家居有

僧智日者姓馮嘗貰酒宏三年不責酬一日謂曰當與

子會木蘭山前及宏至莆智日先在與步水涯求地脈

方齋禱聞智日潛自渡水定基於錢林遺趾上下流間

詰朝乃成竹樊而陂遂成名勝 志

木蘭陂在莆田縣南七里木蘭山下溪源自永春德化

莆陽水利志

卷二

仙遊下合溪澗之水三百有六十匯流東注於海溉田

萬餘頃 大清一統志

木蘭陂在縣南維新里有溪源永春德化仙遊會澗壑

之水東趨入海宋治平元年長樂錢氏女四娘來築陂

將軍灘前 原注在今樟林前志作西許非是 甫成輒壞痛憤赴水死進士林

從世亦長樂人復來相下流定趾溫泉口陂成水悍竟

決熙寧八年侯官李長者宏應詔至異僧馮智日渡水

插竹定基木蘭山下溪廣水漫兩山夾峙傾家資七萬

緡疊石成陂障溪禦潮即陂右疏渠導水溉南洋廢五

塘為田而國清塘至元總管郭朶兒時並廢 縣志所載多與閩書

同節
錄之

陂濶三十七丈七尺共二十八門內脫沙斗門一高九尺闊一丈三尺陂右迴瀾橋二門北闊一丈南闊九尺連址共闊二丈八尺五寸高一丈三尺陂左近上萬金橋單門闊一丈四尺高一丈二尺五寸

附 歷代修陂

宋紹興二十八年陂失故道由北岸東奔縣丞馮元肅修復鄭樵記八閩通志。福

淳熙元年知軍潘時重修陂門陂集。宏治府志載宋知軍潘時乾道九年任嘗築洋城陳壩斗門及木蘭陂

莆陽水利志

卷二

七

元至正間柱石傾本路達魯花赤八的兒滅舊二門為

二十九門縣志。按陂集載劉俚榮原文作八哈的牙兒

明洪武八年通判尉遲潤修八閩通志。福

永樂十一年陂提岸壞通判董彬重修易閘板以石先

是石柱為風濤所折滅其四間礮石為誌是又各以

巨石護之致仕教諭林圭記八閩通志。福建通志。宏治府志。陂集

宣德六年陂隄岸復壞縣丞葉叔文盡撤其舊椽棧大

地甃石於底漸殺其上至石梁而上視舊隄廣加尋有

二尺員外郎陳中記八閩通志。福

陂舊三十二門元滅為二十九門舊門用木板為閘隨

旱潦啓閉通判董彬易以石高下以水爲準潦則水淫
上過旱則水留陂中所設小工水手皆廢陂舊就土立
石元人石下立松每層五根董判斷木爲板厚四寸入
土中加石其上鉤結鎖砌壓以巨石縣丞葉叔文謂以
石傅板易壞元人址薄亦易壞乃築上下堰盡板出之
椽杙入地九尺廣視舊加丈有二尺然後結砌如董法

節錄宏治府志

天順六年陂穿壞凡六間岸亦敗缺知縣王常命士民
王行安董撤舊址先實灰土而堅築之布杙累石盡復
其舊即中陳俊記八閩通志○一福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八

宏治庚戌知府王弼重修邑人方伯周瑛記

宏治府志○縣志○陂集

宏治正德間知府陳效兩修陂岸再造迴瀾橋

縣志○陂集

嘉靖二十二年知府周大禮正將軍柱補瀉水石及南

北岸塍石

縣志○陂集

嘉靖間知縣何惟懋重修

陂集

嘉靖四十三年東西橋圯隆慶二年同知錢穀重修邑

人蕭奇勲記

縣志○陂集

隆慶間知縣孫謀重修

陂集

萬歷八年通判許培之大修隄岸

陂集

萬歷三十七年知府王嘉忠重修

縣志

國朝順治八年陂隄壞知府朱國藩郡丞史允琦知縣郭

景昌照南北洋得水田出資重修

陂集○按縣志史允琦係推官作郡丞誤

康熙六年陂岸潰決知府陳秉化同知吳調元通判王

睿推官康廉采知縣沈廷標按得水田出資修整

陂集○縣志作

康熙六年知縣沈廷標重修

康熙十九年八月大水陂洞二十八間壞其半陂隄俱

衝塌知府蘇昌臣同知張四教治中湯傳楷知縣周鼎

照例出資督修至二十一年工竣邑人彭鵬記

陂集○縣志作

康熙二十一年知府蘇昌臣重修

康熙四十年知府趙邦牧同知趙世安知縣金臯謝重

莆陽水利志

卷二

九

修縣志○陂集

雍正五年知府沈起元重修

縣志○陂集作十年誤

乾隆二年大水陂洞及南陂橋梁損壞署知府陳玉友

照南北洋得水田出資重修陂集

乾隆十六年李長者裔孫泌修陂並修南北石橋濬水

道二百餘丈

福建續志○縣志○陂集

乾隆三十二年與泉永道蔡琛捐廉為倡攝興化府候

補道奇寵格莆田知縣王潤仙遊知縣胡啓植及各巡

檢量力捐輸陂洞閘門南北兩岸迴瀾橋俱修葺陂集

乾隆四十一年南岸陂隄衝壞署知府謝維祺署知縣

冷震金查例按田興修 陂集

乾隆四十三年七月間陂洞石龜衝壞三門知縣福昌

捐廉飭典史徐煥修固 陂集

嘉慶十年署知縣黃甲元出罰鍰修木蘭陂及萬金橋

石址 據縣卷

道光五年因木蘭陂水利廢壞 宮保總督金匱孫公

諭令知府徐鑑署通判李嗣鄴知縣王廷葵會勘稟蒙

捐金倡修工大費重莆人疑懼六年夏 宮保渡臺道

出莆邑諭府廳縣秋收後實心辦理秋間署通判袁鴻

接任復奉巡撫汾陽韓公倡捐示諭九月興工先修陂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十

岸低增頽補用石極多調夫挖陂上一片淤沙堵截南

陂啓放斗門涸各溝以便疏濬十月中旬知縣王廷葵

逐鄉勸督始惟橫塘一帶遵辦既而互相倣效至十二

月間 宮保內渡過莆上中下三段大小溝一律深通

白渠頭橋至樟橋十餘里通流要津歸公重開調夫開

荷包瀨湧阻次年築寶勝溪三石堰截各山澗裂壞船

運廢沙棄海是役也開溝運沙之功爲大荷包瀨築堰

次之修陂費最少亦四千餘金東角築隄尤艱而鉅莆

南洋百餘鄉全恃陂水通流復患海波倒灌既修後夏

旱爲災秋潮告警賴以安堵非大力主持無能成者二

十萬生靈數百年樂利是有天焉豈偶然之故哉

按陂頭脫沙斗門用以減流刷沙大水既至啓板斷難措手望見仙邑大雨卽預啓之漲發沙隨入海底沙不復游且減異漲不至盪決所置閘夫向有租穀八十一石僅存四十石佃戶抗欠應加整頓添置若干俾承管得利可嚴爲管束仍於陂村莊內公舉陂正副各一人稽察經理

又陂下二里許橫山之前海道南徙北岸日壅南岸寢薄去五官店大溝百步有溝海相通之患康熙三十七年知府趙邦牧同知趙世安知縣金臯謝修築邑人都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十一

御史彭鵬記縣志

按是處爲南洋要津溝逼於海康熙三十七年修築彭鵬記稱宜設石埭卽石磯也卒未填磯海逼溝溢隄陷道光七年運所開荷包瀨沙石填補而海水削隄不已咸豐三年六月大水溝決入海僅存底流池養亟偕南洋舉人張大原稟本縣賴晉詳本府俞誦芬差諭按田欵資臨溝壘石黏灰爲隄沿海釘杉禦浪爲兵事所阻四年冬寇患稍息高築臨溝石隄先支清水因沿海亟宜填磯於五年正月上省稟求王制軍呂中丞出示就莆普勸諭署府宓惟懷督辦沿

海加釘杉木環堆碎石並堆臨溝險處增築石隄於
土隄上高堆沙石以阻橫流惟決口以東堆石尙少
遇水又有傷損八年復擇地立三石磯殺流

荷包瀨新設三石堰上堰在紅山闊七丈三尺八寸高六
尺二寸兩八字各長六丈八尺中堰在王倉圳尾間闊
六丈六尺高六尺五寸兩八字各長六丈下堰在渠頭
底闊五丈九尺五寸面闊七丈二尺左八字三折長十
四丈右八字三折長十二丈上堰中堰送水山石鋪灘
上堰下左岸石隄一道長六丈右岸頂衝石隄一道長
六十六丈中堰上左岸相連八字頂衝石隄一道長三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十二

十丈中堰下左岸石隄一道長十八丈又頂衝石隄一
道長六十一丈中堰下右岸石隄一道長二十四丈下
堰上左岸頂衝石隄一道長五十六丈下堰上右岸頂
衝石隄一道長七十九丈石隄下山石坦坡護腳其兩
岸不頂衝處所堆積沙石攔流下堰送水亂石坦護

南洋溝渠

木蘭陂下大溝一通小溝二 沙溝洋大溝一通何厝
橋溝後黃溝溪船頭溝新溝凡四內何厝橋舊與白埕
溝不通成化二年知府岳正始開新溝通水以觀

按係白埕舊溝

道潰於海之故

上下渠大溝一通漏頭東溝等處小溝六

羅外大溝一通後亭樟橋等處小溝七 洋城斗門前
大溝一通小橫塘等處小溝四 橫塘新塘等處小溝
三 清浦化龍等處小溝十七 林墩斗門前大溝一
通小溝九 後洋大溝一通小溝三十八 五龍橋等
處小溝九 南田企石等處小溝四 東山斗門等處
小溝六以上大溝七小溝一百有九皆宋李宏所開明
通判董彬縣丞葉叔文知縣劉玘知府潘本愚岳正嘗
修濬焉八閩通志○
福建通志同

按宏治府志通判董彬修木蘭使華二陂縣志潘本
愚修鄭坂泄口二斗門劉玘所開乃九里洋及涵江

之溝與南洋無涉惟縣丞葉叔文修陂後濬南北洋
大小溝數十條至知府岳正則塞白埕港自溪泉頭
開直溝通涵口非濬全洋之溝也

南陽即引木蘭陂水爲大溝七股溝分上中下三段上

段維新胡公南匿三里溝深一丈闊一丈二尺中段南

匿國清莆田三里溝深一丈三尺闊二丈四尺下段莆

田連江興福三里溝深一丈五尺闊二丈七尺宏治府志
縣志同

○按上段溝在沙溝洋中段溝自上下渠至洋城斗門前其自五龍
橋及清浦化龍橋皆下段溝也其大溝股溝俱與八閩通志同不贅引

大溝七條深三尺闊十丈見陂集明興
化府申文

萬歷三十二年渠頭橋告爭水利知縣蔡善繼勘得木

復舊規恐久則生玩或推田頭沙泥於溝仍致淺狹或
異鄉橫攘水盡趨下或十三鄉之人儲水網利使衢等
空費經營爲此僉叩示禁卷查先據呈經前陞府柴示
禁茲據前情除批示外示仰附近居民並十三鄉人等
嗣後儻有積土田頭聽其蕩壅或橫掘溝隄堵流盜抽
閘板瀉水許指名呈究

節錄
碑文

按南洋自李長者木蘭造陂卽開溝導水溉田大溝
皆舊海港支溝則人力所開宋元惟修陂至宏治府
志始稱葉叔又修陂又濬南北洋大小溝數十條乃
邑人侍郎鄭岳叙木蘭陂集稱諸溝填淤受水頗淺

私設涵竇什佰於舊雨止水落天旱水涸而長者之
澤日以耗葉修陂在宣德六年鄭叙集在正德十二
年相去九十載而溝淺涵多深以爲憂明知府吳達
國朝知府范昌治皆濬釐涵洞去洩水之害而溝渠
淤淺無敢議者非功鉅費繁莫任其責乎然陂頭斗
門啓閉如法陂口未淤沙也荷包瀨屈曲通流水道
未阻塞也自脫沙斗門不啓沙停陂口乘大水發漲
入溝田被沙壓起沙復棄於溝漸至湮塞又壺公以
下諸山樵採拔根雨過壤朽沙土隨水入溝沿山溝
淤成地嘉慶十四年大水壺山寶勝溪沙石隨水荷

包瀨湧高數尺陂水不能南下南洋苦旱十日不雨人心皇皇嘉慶二十二年士民聚議黃石穀城宮二十四年本縣王蘭佩稟府請疏濬本府俞恒潤飭辦未辦道光二年士民復聚議黃石北辰宮道謀築室卒不能成 宮保孫公在省聞知其事道光四年本縣王廷葵再任堅意修復道光五年署興糧通判李嗣鄴抵任 宮保諭令協同府縣勸辦以六年冬修濬復舊惟水行挾沙濬難淤易應圖經久別其要於左

一壺山寶勝溪水急勢陡盪決沙石入溝遏流此次設三石堰通水阻石兩岸隄障山石坦護挖溪內沙石堆積不當衝處所闢寬濬深逢灣取直仍恐沙石隨流湧積既多必至傾隄岸壞田大溝復爲

所壅應逐年疏濬

道光二十二年以後屢動壞裏古山淤田穀石開挖

一大溝過橫山先經深瀆深瀆有洗馬池通溝久患湮塞暴雨漫流道光八年冬深瀆溝口渠頭三村按田公開剷除侵佔俾其水順軌入溝遇旱得引溝水入池助澆

一大溝至溝口分由橫溝旣維新里俗呼壺公第一灣溪漲挾沙自溝嘴至繼志橋百餘丈應按田於

每年冬間修濬淤沙庶功省而溝道永遠流通又地高水瀉應修固溪東岳公二橋照舊設閘儲蓄又後廖斗門宜改硬瓣不至洩水入海

一大溝至金城庵分支溝三道一通洋尾一通土坂名新溝一通東鎮名渠下溝俱患淤沙應令每三年按田修濬沙載棄海所修一二十丈功力甚省無湮淺之憂其新溝洋尾二溝宜於溝嘴設底涵上壓石隄使底水通流面水不入沙不能淤其大溝兩岸年令田戶於冬間加高培厚勿令潰決俾大流全由洋城斗門入海則水急而沙不留

按洋尾溝患沙淤道

光二十二年於金城庵建斗門阻流攬沙而溪東亦不須設閘矣

一沿山支溝如凌厝徐厝企石程洋各處淤成平地重經開濬應修

一壺公五馬三台城山天馬五侯諸山澗裂壞沙土入溝此次公私堵截未能周匝應嚴督附山各村已堵截者加高未堵截者堵截則溝道不至壅沙依山之田亦無壓沙之患且可蓄水源保墳墓又各山裂壞應嚴禁挖掘草根

南洋各里通海大小斗門五

一洋城斗門

國清里洋城陡門自宋建雙門每門闊七尺五寸深一丈六尺額設閘夫一十名左右有繫官地宜結屋以宿閘夫及差官點閘可以坐起地當上流要衝李公作陂時立泄淳熙九年知軍潘時改剏陡門漑田六百一十頃七畝提舉宋藻記紹興二年知軍趙彥勵重造元至正三年修國朝景泰三年知府張瀾重修宏治三年圮溪流幾與海通知府王弼檄知事何滔提調選耆幹楊宗重林仰止周尙立撤舊址重造參政楊瓚記宏治府志南洋洋城陡門在國清里雙門地勢高下懸甚每啓閘水湍駛下流房屋震盪李宏作陂時立泄淳熙九年知

軍潘時改作陡門紹興二年知軍趙彥勵重造元至正二年修明景泰三年知府張瀾知縣劉玘重造宏治二年知府王弼修中址陷折至底得石涵劍一口經一本銀牌一口乃元元統乙亥重造也旣砌復藏以壓水怪郡人參政楊瓚記萬歷元年柱石傾知府呂一靜重修向時經劍俱存仍藏故處郡人給事中黃謙記三十四年署府事推官孫養正重修

國朝乾隆十三年知府顧善重修縣志

洋城鋪陡門一座雙門每門闊七尺五寸深一丈六尺閘板兩重內靠河二十四塊外靠海二十四塊內外共

閘板四十八塊莆田水利紀畧

洋城斗門得水十二村

洋城 清浦 新度 東鎮 厝柄 沙坂 埕尾 銀渡頭 金墩 東臯

蒲坂 樟齋

按洋城斗門溝海高下懸絕為南洋洩水要害斗門前向有餘地清水屈曲而出海勢北壅南坍自港利起至斗門前繞廉使祠後至清浦之西周田疇房舍溝道皆圯於海斗門啓板水衝前岸入海址餘數丈危甚道光九年署知縣袁鴻勳應堆磯護址稟蒙宮保孫公籌款發辦閱兵後親勘南洋紳士懇照得水村莊按田湊資夏採亂石十二萬塊塊二百斤斗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十九

門前岸斷處堆與岸平開港使水由故道入海又斗門右海浦堆磯一斗門左洋城清浦堆磯六俱杉木深釘編竹堆石攔禦復於斗門右港利堆磯三自是斗門無脫卸之患溝海不至相通惟斗門前途水石斷七條其下松椿朽壞又右八字矮矧應修

一林墩斗門

連江里林墩陡門自宋建

原注按宋紹熙志載林墩陡門

雙門每門闊七尺

要害次洋城額設閘夫十名今八名國朝洪武初莆田里周孟仁修治結庵為宿護所其庵現存宣德七年縣丞葉叔

文命耆老陳彰晦重修郡人南戶部郎中陳中記宏治府志

林墩陡門一在連江里李長者作雙明洪武初莆田里周孟仁修結庵為宿護所宣德十年縣丞葉叔文修嘉靖二十年知府周大禮修邑人御史朱泚記

國朝順治九年陡門壞築為隄連歲淹沒康熙五年知府慕天顏知縣沈廷標王克教重建董事周穀等邑人知縣余颺記乾隆十三年知府灝善重修縣志

林墩舖陡門一座雙門每門闊七尺深一丈二尺閘板

兩重內靠河三十塊外靠海三十塊兩門內外共閘板

六十塊莆田水利紀畧

林墩斗門得水八村林墩清浦西洪下埭后洙港東東華龍館

莆陽水利志

卷二

二十

按林墩斗門石罅漏水中空應修固

一東山斗門

興福里東山陡門前志謂創於元單門闊六尺額設閘夫八名景泰中縣舉者幹吳時耕重修此為水尾冬月螞蟻由此下海閘夫每夜放水取蟻洋居之民苦膠舟焉官府於閘宜設鍵收其鑰凡啓閉官主之庶可止害

宏治府志

東山陡門在興國里前志謂創於元按陡門并石刻有
余知縣重修嘉熙戊戌年等字嘉熙宋理宗年號曰重
修則創建在理宗前矣明景泰中修治前志謂閘夫每

夜決閘板放水取蠲鄒曾徐又私木涵泄水貽害縣志

斗南舖陡門一座單門闊九尺三寸深一丈三尺閘板

兩重內靠河十二塊外靠海十二塊共二十四塊莆田水利紀畧

東山得水二十六村斗南 鄒曾徐 陳山 東隸 大孤巽 東角 遮浪 井埔 石阜 五龍 後洋 留山

榜頭 湖裏 程洋 又沙坂塘墜以內諸村

按東山斗門地勢最低潦匯五馬天馬五侯諸山坑

流入海歲久失修至不能下閘冬夜啓板取蠲耗水

據稱洋城林墩俱有田頭穀石東山斗門無之年置

閘板伺候春夏秋啓閉全賴冬季取償計惟募修斗

門就得水村莊按田集資以所餘置田若干爲閘夫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工食費用禁其妄啓

一章魚港小斗門

南匿里章魚港南創小陡門一單門闊六尺成化二年

知府岳正修今按陡門專啓閉章魚港田中水不曾僉

夫看守日夜走泄水利官府宜急處此宏治府志

章魚港小陡門一在南力里單門闊六尺成化二年知

府岳正修又有石涵在彭惠安故宅前專漑港田低洋

田數尺小陡門在港田之末澇不能受則決陡門入海

嘉靖十六年知府吳達以彭氏決河防而南洋之水病

乃隄以石視洋田爲則置公正一名著令云章魚港石

隄疎漏呈官修理用私不舉官置之法

國朝乾隆六年知府范昌治督修縣志

章江舖章魚港通鹹水小陡門一座單門闊六尺二寸深五尺八寸單門板六塊此係洩瀉鹹水不列大陡門

數內莆田水利紀畧

一鄭坂斗門

鄭坂陡門規制小國朝天順四年知府潘本愚創宏治府志

鄭坂陡門明天順四年知府潘本愚建抵後廖浦港溝

水由後墩趨漑不及鄭坂東北田正德十四年知府馮

馴塞原溝別鑿廣九尺許曲折向北又東轉為大磚涵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廿二

及小陡門節蓄抵港

國朝康熙五十四年里老陳鳳翔等重修縣志

按鄭坂斗門有啓無閉任意洩水宜設硬瓣

按宏治府志載下樓通溝斗門一又縣志載永豐下

樓小斗門二在維新里係通溝斗門已廢

南洋涵洞

東山水則石涵興福里東角企過度涵

遮浪水利館邊過度涵海邊水利館通溝涵以上連江里

洋城後境涵東湖埭涵

彭港尾涵西江埭上下涵

余埭涵

西利七埭涵二口

西吳埭涵

東西蔡二埭涵二口

洋城涵以上國清聖

港西龜上埭涵

九畔埭涵

西塔莊涵

港尾埭涵

天與埭涵

海濱辛隱埭塗厝涵

遮浪贍齋埭涵

遮浪東埭涵

蘆辛埭涵

東角西邊涵今塞

東角東邊涵今塞

外府埭涵新增

東蔡埭涵新增以上連江里

胡仔埭涵

銀蓋五畔埭涵

清陽水利志

卷二

廿三

馬厝瓜藤埭涵

開山埭涵

林莊埭涵

屈卯埭涵

慈聖門口埭涵

萬安石阜埭涵

羅家埭涵

以上興福里○福建通志○縣志同惟東山利館邊海濱水利館為內隄涵三二口餘皆外隄涵然不皆外隄涵也

新增岳公橋下埭裏村石涵

高一尺寬一尺二寸道光八年署知縣

袁鴻造照章江官定石涵於海港築隄通溝漑埭裏村

田七百餘畝議墾淤田收穀為南洋水利歲收造涵後

袁升任去南洋爭之知縣胡效曾勘斷砌高水不能過

署知府陳鳳翰稟 宮保總督孫巡撫韓委同署通判瑞光

署知府陳鳳翰稟

宮保總督孫巡撫韓委同署通判瑞光

署知府陳鳳翰稟

宮保總督孫巡撫韓委同署通判瑞光

署知府陳鳳翰稟

宮保總督孫巡撫韓委同署通判瑞光

候補未入流范兆泉勘定比照章江涵口高八寸比洋由

蘆浦通溝海環村前嘉慶二年海改由村後舊港淤成平地與南洋毗連得繁南洋之水爰議通涵開溝資溉本村地勢高於港利惟新墾之流地較低耳

莆田水利紀畧載南洋陡門大小四座官涵二十四口

陡門見上官涵開列於下

章江石涵一口 章江水涵一口

洋城水涵一口 洋城後境水涵一口

遮浪蘆莘埭石涵一口 東角企石涵一口

東角坊夾邊溝底大水涵一口 從高就下洩水甚大今填高二尺八寸五分

贍齋埭水涵一口 海濱天與埭水涵一口

海濱港尾厝邊溝底大水涵一口 地勢高低相懸深埭溝底更易走洩但藉以溉海濱埭田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廿四

一千餘畝不宜輕廢今改填高二尺八寸五分 海濱新隱埭水涵一口

屋江九畔埭水涵一口 西塔莊水涵一口

港尾埭水涵一口 許西舖西埭水涵一口

東吳石涵一口 東吳水涵一口

西利石涵一口 余埭水涵一口

西洪水涵一口 東湖石涵一口

鄒曾徐水涵一口 慈聖門水涵一口

甯海舖通鹹水水涵一口 以上交厝司管轄今歸涵江司管轄

塘頭水利碑載乾隆二十五年知府宮兆麟酌定南洋

涵洞高低尺寸

一通溝過水涵

坊夾邊石涵一口高九寸寬七寸

東角企石涵一口高九寸寬八寸

郭埭石涵一口高八寸寬七寸

蘆葦埭石涵一口高八寸寬七寸

港尾後海濱石涵一口高一尺六寸寬一尺八寸

余埭木涵一口 以上涵底俱照東山水則

一通海出水涵

東角東石涵一口底加大石限兩端銜石柱寬二尺二寸高二尺九寸

莆陽水利志

卷二

廿五

東角西石涵一口底加大石限兩端銜石柱寬二尺二

寸高二尺九寸

按東角二石涵地勢最低此次築隄設涵用全石為洞圓徑二尺

鄒曾徐木涵一口

慈聖門木涵一口

遮浪贍齋埭木涵一口

港尾埭木涵一口

海濱天與埭木涵一口

新隱埭木涵一口

以上涵底俱低埭田七寸

一港尾後橫隄計長十二丈闊六尺酌以頑石橫直墜砌四行隄腳松木密插該處農民修整不許損壞

一申明水利見下

按縣志所載南洋涵洞較水利紀畧增多十口福建

通志照縣志修入乾隆二十五年知府宮兆麟申明南洋水利立碑塘頭止及下洋涵洞查故明黃仲昭八閩通志周瑛興化府志俱載南洋連江等里涵十三口興福里十五口共二十八口連東山水則石涵二十九口涵各與縣志畧同夫通涵漑沿海之田則爲內涵設涵洩各埭之漲則爲外涵始者沿海築埭導流灌漑日久墾熟皆成膏腴而埭田需水較大又低於洋田有受必有洩飽食棄餘甚者夜間取魚任意啓放而洋田大受其病旣無全行堵塞之理不可不加以清釐定爲限制然水利關鍵在內隄隄有餘

址離溝稍遠涵洞難通否則一二鋤已達多爲禁防究亦無益邑人明御史朱泚痛切言之今漏洩漸多又須一番振頓責成各隄戶加高培厚其涵立何處灌何田應去應存分別高下勘明立案泐石遵守

東山水則涵在興福里鄒曾徐東北去東山陡門三里與東張澄口鄰近水蘭水至此而盡昔人作涵於此洪武初縣民林用震李仲章築東張澄口埭私深廣而渠之南洋水利下洩莆田里民茅汝直等赴縣承葉焱言狀乃立則設涵砌石深廣各三尺涵長十餘丈攻石爲閘深廣如之高二尺五寸竅其首以過水官設夫守之

令曰東張澄口田涸許揭開

原注陳耕之謂此令大誤東張澄口田涸則洋田亦涸涸而揭開是金涸也

立

碑以志建亭覆之用震一夜令人竊石開水復走洩汝直等聞黃石欽差魚課官馮楫明決走言狀馮楫同欽差官駱興徒步到東山定議立則砌石涵底崇六寸置閘攻石廣七寸厚二尺視涵之廣有奇冒於閘端植木柱於旁而機鍵之官收其鑰令曰澇則啓旱則閉水或襄閘而過聽漑林李之埭今按東山水則木蘭陂尾閘也初葉丞涵口定三尺馮改二尺今寬五尺餘其為石閘葉高三尺五寸而竅其首馮高二尺五寸不為竅東張澄口人竊低之近並閘去之乞照舊置閘僉夫看守

蒲陽水利志

卷二

廿七

設機鍵官收其鑰遇旱澇告官啓閉

原注事詳邑儒陳耕之東山事紀○宏治府志

東山水則石涵一口洪武初豪民林用震李仲章築海為田鑿東山開埕口陡門茅汝直具呈縣丞葉焱造石涵塹山而過長十餘丈四周砌以石高廣各二尺六寸以石為閘首通圓竅設夫守之用震負石閘去會欽差官馮楫駱興以他務至汝直哀訴復舊而於南端橫閘一石高六寸為則面刻東山水則四字後水不及則盜挾則下出水適歲旱山中雨水下木蘭先趨直溝白埕港內以門易牖灌下洋涓滴不及洋城清浦甚渴因大爭鬪知府吳達與邑人朱澍親至其地衆議擡高水則

御史抗言曰古有水則溝澮常盈近以涵竇繁多水則之下更開隙穴是以水利走洩只如東山陡門至水則二三里溝水依山埭田附海水高田低堤塍單薄一鋤可達勢若傾盆家家如是計其所費比之水則二尺六寸之闊六寸之崇何啻數十倍今隄岸不修而棄有用之水水則高舉而廢已成之田揆之事體誠有未便於是太守以大石照舊則平鋪外面填其穿穴涵竇減殺溝水襄則而過足灌海田御史謂南洋水利乃數十年積弊得吳公料理一番足爲久遠之利 甲戌前志云

東山陡門在鄒曾徐南水則在鄒曾徐北鄒曾徐利涵

高東張埕口苦則峻按水則非閘首圓竅乃南端橫閘一石高七寸者是也

縣志按甲戌前志乃萬歷甲戌郡人尙書康太和所修之志也

萬歷三十年耆民方道宣等呈霸泄水利事知縣張聯奎踏勘審語云興福里水利去縣二十五里此地原有東山陡門及水則設有鎖鑰公正收管水有餘則呈官量放又有慈聖門口埭木涵萬安石埠埭大木涵今鄒曾徐三姓種蝗海外非得淡水不肥陡門水則任其私流且處處是涵大雨頃刻卽涸三姓富百姓病矣問之彼中縉紳鄒小山云先人置薄田於此以水爲活洋水有餘從小孔流出埕口數百畝之田資以灌溉何取於

出海而不以灌田乎又問之一方紳士皆曰此水不獨灌田且朝夕汲飲淺則臭矣奈何以種蝗妨五穀害萬民乎於是先至東山陡門閘夫放閘與洋田平水亦不洩取竹投之底量八尺則陡門應以八尺爲則數步而西有私涵水洩甚宜塞又轉而東不百步所稱蒼埭中有空地與陡門連設木涵二口尤洩甚當未勘之先陡門旣放三涵並流溝澮可堪此乎半里而西見海中有禾田自古車水以灌今一田二涵水且浩浩以出以田爲路而放之東尤當亟塞至水則石涵塹山而過長十餘丈四週砌石各二尺六寸以石爲閘二尺而上有眼

二未及於眼則蓄以利洋田過於眼則流以利埕口此地原不可斷流但照古式則可且回首而東洋水停蓄外爲海地所稱門口埭木涵萬安石埭埭木涵在焉二涵安低三尺非古又一涵低如二涵實近所設二涵宜升高如古其一竟塞之吳太尊碑云東山鎖鑰公正收管非澇不啓必呈官今舉公正八名四名在陡門四名在水則四季輪管一切非古涵盡行堵塞

南匿里彭家門前涵爲灌章魚港田而設考宋溝渠南北洋中股溝南至章魚頭今南洋有章魚頭港蓋始初南北橫亘只一地以其形圓隋如章魚頭故名淳熙初

民人王大猷等欲開新港以元港築田時白湖住人顧問等力陳不可謂白白湖港出章魚頭繞燒灰崎頭再宿而後抵下黃竿海寇經三潮方入境今開新港一潮可至是利在數家害及一郡也蒙潘知軍時勘實勒填今築爲田意者其元時乎

原注元總管郭朶兒嘗築國清塘爲田疑此港亦所築也

然昔

慮港道之直今患港田之低直招寇低耗水港田低洋田四尺岳公橋下水趨涵口港田容受不得則自陡門發洩又多作涵洞故洋田苦乾港田苦溢宜就涵口置閘立一定水則僉夫以守水滿聽襄閘各處私設涵竇盡行堵塞只留港南陡門視旱潦而操縱之

宏治府志

乾隆六年邑人知縣朱大資等呈稱遮浪奸民混指水利館邊涵卽志書所載水利館之涵希圖影射懇押毀奉范府憲批此番奉委會勘水利凡有妨田疇者雖官涵必毀若無損水利者卽私涵仍留因地制宜不拘新開舊設遮浪私涵農田大害無論滄海變遷今昔難憑卽古蹟屬真豈容留此貽害經會勘明確候稟請憲示

堵塞

縣志○范知府詳案見北洋涵洞下

按東角遮浪向於內隄多作涵洞水由外隄漏穴而出道光七年築石隄照舊設東西二石涵每涵圓徑二尺以全石爲洞使難更變埭田不能恣意受水涵

洞減難數計修水埠內隄載瓦礫為護若能靠溝築

田各丈許則內隄不憂潰敗水亦不患過洩

道光十四年也養砌

第三洋溝無尾溝程家厝邊溝石隄三段共七十四丈道光二十七年復砌程家厝邊十四款石隄八十丈

又西利內涵隄薄宜築溝為田護址又海涵潮水倒

灌應修

按西利海涵塌壞道光十三年晚禾被潮絕粒冬邀池養經理留舊涵孔不拆涵孔以內全拆到底深釘椿木底加雜毛草灰漿用石縱橫叠砌石與椿平松木鑿孔橫架椿上平鋪松木重復鋪石三層松石縫滿灌灰漿石上砌涵牆並八字於是內水不漏外潮不入又頂涵溝隄內用條石三行外用條石二行黏灰鑲護中間築土仍宜全改用石

乾隆六年知府范昌治較準水則岳公橋下東華石上渠頭橋下三處俱石上鑿水則二字下鑿官定水則四字如水漲與上則字平即啓閘洩水如水落露出官定

陽水利志

卷二

三十一

水則四字即閉閘必有私開陡涵之處宜查究

莆田水利紀畧

按東華沛尾鑿在天然石上可為定則

乾隆二十五年知府宮兆麟申明水則岳公橋渠頭橋東華沛尾大石塘頭水利碑邊四處設立官定水則水至上則各處陡門緊閉至下則與涵底平該地方官即

嚴緝陡門漏洩私涵盜掘

塘頭南洋水利碑